

广东省药学会文件

粤药会〔2021〕36号

关于2021年广东省临床用药研究基金 (外科药理学骨科镇痛专项基金)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医院：

现将2021年广东省临床用药研究基金（外科药理学骨科镇痛专项基金）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：广东省内各系统所属二级及以上医院在职医学及药学人员。

二、2021年广东省临床用药研究基金（外科药理学骨科镇痛专项基金）工作方案（见附件1）。

三、工作程序：

1、各医院医学及药学部门进行项目申报，鼓励医、药联合项目，本单位会员优先考虑。

2、评委会评选出29个立项项目。设立重大科研项目3项、重点科研项目6项、重要科研项目10项、探索性项目10项。

3、根据国家财务审计政策，立项单位在收取科研经费时必须提供省财政厅“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”或税务发票。

4、各项目负责人应在合同签订日起6个月内将中期报告、12个月内将结题报告交/寄本会进行评审。如有特殊情况需在报告提交日前1个月向本会书面说明理由，并申请延期，获本会批准后可另行约定报告提交时间。凡逾期未提交结题报告或其内容不真实的，本会保留追究权利。

5、本次项目申报于2021年5月31日截止，逾期不再受理。申请人请登陆本会网站<http://www.sinopharmacy.com.cn/>，点击“基金申报”，进入基金申报页面按要求填写信息，上传Word版基金申请书（见附件2）。同时，请将纸质版申请书一式三份（其中一份为原件，统一用A4纸双面印制，左侧装订）盖章、签名后交/寄到本会。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东风东路753号东塔7楼701 广东省药学会 510080

联系电话：020-37886329 传真：37886330

联系人：杜婉雯 E-mail : gdsyxh45@126.com

网 址：<http://www.sinopharmacy.com.cn>

附件：

1. 2021年广东省临床用药研究基金（外科药理学骨科镇痛专项基金）工作方案
2. 广东省临床用药研究基金（外科药理学骨科镇痛专项基金）申请书
（以上附件请在本会网站上下载）

